

## 如何可以優先分發戶籍地服役？

目前常備兵在新兵訓練中心入伍受訓後，結訓前以公平公開方式由本人抽籤未來要服役單位，政府為考量社會環境變遷及結合役男戶籍地，及配合三軍需求；因此服役單位以適當需要區分外島或本島或戶籍地籤。

另外政府對有特殊情況的常備兵，也給予較多的協助，讓他們能優先分發戶籍地服役，請仔細往下看，可能您也有資格申請，別放棄了您的權利喔！

- 一、常備兵如果因家庭因素，經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區公所兵役課列為甲級生活扶助戶者，於入營後持戶籍地公所兵役課開具的證明文件，向新兵訓練中心申請優先依戶籍地分發，以利休假時返鄉有較多時間照顧家屬。
- 二、常備兵兄弟二人同時服役，其中一人已在外島服役，另一人入伍時不限軍種，可提具兄（弟）在外島服役證明及全戶戶籍謄本，於入營後（大專常備兵第三週、一般常備兵第五週前）向新兵訓練中心申請，俟結訓分發時併地方政府列為甲級生活扶助者優先按戶籍地區抽籤分發。